

中共菏泽学院委员会文件

菏院党字〔2020〕3号

中共菏泽学院委员会 关于调整学校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工作分工 及联系点的通知

各基层党委（直属党支部），校党政各部门、群众团体：

经校党委会研究，决定对学校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工作分工及联系点予以调整。通知如下：

党委书记衣玉琛同志主持校党委全面工作。负责全面从严治党、干部、人才工作。分管党委（院长）办公室。联系马克思主义学院、商学院。

党委副书记、院长姜同松同志主持校行政全面工作。负责国际交流与合作、财务、审计工作。分管财务处、审计处。联系数

学与统计学院、机电工程学院。

党委副书记赵汝坤同志协助衣玉琛同志负责干部工作。负责党建工作，组织、宣传思想与意识形态、德育与思想政治教育、文化建设、统战、离退休、安全稳定、工会、妇委会工作。分管组织部、党校、宣传部、统战部、离退休工作处、工会、妇委会。联系人文与新闻传播学院、美术与设计学院。

党委委员、副院长孟令美同志协助姜同松同志负责财务、审计工作。负责发展规划、服务地方与合作发展、机关党建、国家安全、机要保密、信访与法律事务、校友、档案工作。协助衣玉琛同志分管党委（院长）办公室，协助姜同松同志分管财务处、审计处。分管规划处、合作发展处、档案馆（校史馆）、高等教育研究所。联系政法学院、外国语学院。

党委委员、副院长黄济民同志负责学生教育与管理、资产管理和招标、招生与就业、创新创业、人民武装、军民共建与国防教育、共青团工作。分管学生工作处、资产管理处、招生与就业处、团委。联系体育与健康学院、音乐与舞蹈学院、创新创业学院。

党委委员、副院长刘兴坦同志协助衣玉琛同志负责人才工作。负责人事、科研、学术与教师发展、学科建设、图书、远程教育、继续教育工作。分管人事处（教师工作部）、科研处、图书馆、远程教育学院、继续教育学院、水浒文化研究院。联系化学化工学院、农业与生物工程学院（牡丹学院）。

党委委员、副院长周广彦同志负责综合治理与安全保卫、校园管理、基本建设、后勤产业、校区发展与建设、场馆管理工作。分管安全保卫处、基建处、后勤管理处。联系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、计算机学院。

党委委员、副院长胡尊东同志协助姜同松同志负责国际交流与合作。负责教学、学位、教学督导与评价、教师教育、体育运动、实验实训、信息化建设工作。分管教务处、教学质量评估处、国际交流与合作处、实验实训中心、网络信息中心（教育技术中心）、学报编辑部、单县分校、郓城分校、东校区教学部。联系教师教育学院、国际交流学院。

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、省监委驻菏泽学院监察专员李龙蛟同志主持纪委（监察专员办公室）全面工作，分管纪检监察工作。联系城市建设学院、药学院。

中共菏泽学院委员会

2020年2月21日

